

「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教學輔導教師人才培訓認證手冊(1051205版本)」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6/12/12 11:47:16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05年12月7日北市大評字第105328980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旨揭認證手冊修正第三頁之(四)第四階段：認證資料審查，第三點審查流程及第四點複審流程期程如下：

(一) 106年7月3日審查結果交由教專中心，轉知所屬學校教師，教師亦可自行至精緻網查看審核結果及意見。

(二) 審查結果若得到「修正後複審」，請於106年7月15日前重新上傳修正過之認證作業，俾利複審作業進行。

(三) 106年7月31日複審結果交由教專中心，轉知所屬學校教師，教師亦可自行至精緻網查看審核結果及意見。

三、 本案惠請轉知有意願參與教師知悉，並請留意各項資料審查期程，以免影響日後認證權益。